

江苏新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新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4月13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2016-014)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4日起停牌。后续期间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《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》。

目前，该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、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、避免公司股价出现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，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：新泰材料，证券代码：833259)将继续停牌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披露并复牌。

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5月25日